

反映九龍城區及紅磡區內單車及手推車亂泊情況

九龍西區地政處（下稱「地政處」）回覆如下：

按現行安排，地政處會聯同民政事務處及食物環境衛生署，就區內的違泊單車事宜，定期進行聯合清理行動。一般而言，地政處於接獲有關投訴/轉介個案後，會根據《土地（雜項條文）條例》（第 28 章）於繫固在欄杆可使用的單車上張貼通知，要求有關佔用政府土地的情況須於指定限期前停止，倘有關單車於限期前沒有自行被移走，地政處會在聯合清理行動中移除及接管有關單車。至於移除手推車，不屬於地政處的工作範疇。

就議員在信件中提及較多投訴的地點，地政處於本年 9 月 27 日，10 月 18 日及 12 月 13 日在地點(1)，(2)及(5)進行跨部門聯合清理行動，合共移走 2 輛鎖於欄杆上可使用的單車，另外有 12 輛單車於限期前被自行移走。此外，地政處亦已把地點(1)至地點(5)納入下次的聯合清理行動，有關行動預計在 2025 年 1 月 17 日進行。

(秘書處於 2025 年 1 月 2 日收到)

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

2025 年 1 月